

SENTRONIC

股票代碼：3232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SEN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議 事 手 冊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日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25 樓之 6（本公司會議室）

目 錄

壹、會議議程.....	1
貳、報告事項.....	2
參、承認事項.....	3
肆、討論事項.....	4
伍、臨時動議.....	4
陸、散會.....	4
柒、附件	
一、營業報告書.....	5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	9
四、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30
五、股東會議事規則.....	31
六、公司章程(修訂前).....	33
七、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38

壹、會議議程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議程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25 樓之 6 (本公司會議室)

開會程序：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1.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2.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 一一三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4. 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暨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1.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案。
2.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五、討論事項：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 會

貳、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董事會提
說 明：(一)檢附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第5～7頁）。
(二)謹報請 鑑察。

【第二案】

案 由：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各項決算表冊，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審計
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8頁）。
(二)謹報請 鑑察。

【第三案】

案 由：一一三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辦理，本公司一一三年度提列董事酬勞新
台幣(以下同)547,218元及員工酬勞912,031元，皆以現金發放。
(二)上述分派金額與一一三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三)謹報請 鑑察。

【第四案】

案 由：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暨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情形報告。董事會提
說 明：(一)依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一規定，授權董事會經特別決議分配現金股
利，並報告股東會。
(二)一一三年度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13,970,360元，每股配發現
金新台幣0.3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
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三)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分配股東現金新台幣
9,313,573元，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0.2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
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四)嗣後因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而使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
動者，授權董事長調整及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相關發故事
宜。
(五)謹報請 鑑察。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益彰會計師以及周筱姿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相關表冊請參閱附件一（第5～7頁）及附件三（第9～29頁）。
(二)謹提請承認。

決議：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
(二)謹提請承認。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977,244
加：113年度稅後淨利	14,698,432
小計：	16,675,67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469,843)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926,988
可供分配盈餘	17,132,821
減：分派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配發現金0.3元)	(13,970,36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162,461

董事長：蔡棟國



總經理：蔡棟國



會計主管：吳詩嘉



決議：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董事會提

說 明：（一）因應公司未來發展暨配合法令修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第 30 頁）。
 （二）謹提請 公決。

決 議：

伍、臨時動議

陸、散 會

柒、附件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對昱捷的支持與愛護。回顧一一三年的營業概況，在此向股東作一個簡短的說明。我們將強化香港及大陸地區之行銷通路據點，提高市場佔有率並就近服務客戶，建構一個亞太地區電子零組件通路商服務網。此外，持續對客戶扮演銷售、市場分析及技術支援角色，並提昇客戶服務品質與公司優良形象，建立區域性全方位的半導體專業後勤服務。我們亦將隨時注意產業動態，確實掌握市場資訊與發展趨勢，適時增加代理品牌與經銷產品，使產品更具多元化，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便利服務。

一、113 年度營業結果：

1. 營運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2 年度 (查核數)	113 年度 (查核數)	增(減)金額	變動%
營業收入	1,508,880	1,550,750	41,870	2.77
營業成本	(1,354,697)	(1,408,791)	54,094	3.99
營業毛利	154,183	141,959	(12,224)	(7.93)
營業費用	(127,627)	(130,854)	3,227	2.53
營業淨利	26,556	11,105	(15,451)	(58.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239)	6,581	15,820	(171.23)
稅前淨利	17,317	17,686	369	2.13

2. 預算執行情形、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查核數)	113 年度 (查核數)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46.19	40.3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48.82	360.61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1.92	2.1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9	2.10
	佔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5.70	2.38
		稅前利益	3.72	3.80
	純益率(%)		0.79	0.95
	每股盈餘(元)(追溯後)		0.25	0.32

說明：

- (1)負債佔資產比率下降，主係本期銀行借款需求降低所致。
- (2)資產報酬率上升，主係本期積極去化庫存，使本期存貨大幅減少所致。
- (3)佔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下降，主係本期銷貨項目毛利率較低所致。
- (4)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上升，主係本期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高所致。
- (5)本公司 113 年度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情形。

3. 研究發展狀況：

1.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未來將採取以客戶為導向，針對不同客戶提供專用個別化的服務及更具附加值的解決方案。

由於過去半導體的發展有很大的部份是依靠 IT 產業的發展，尤其通訊產業及消費性電子產業的發展有不受景氣低迷所影響。本公司除了維持以往分散式元件及微處理器外，將專注以下幾個重點市場改善現有低利競爭的模式。

A. (MCU/SOC) 微處理器控制技術支援：

針對不同的應用，提供高效能、高穩性的 MCU Evaluation Board，與客戶合作進行軟體、硬體之開發，不但可加強合作關係，亦能使客戶更快速的開發產品並進入量產階段，並結合 3rd-Party 的技術能量，開發出整合方案。

B. 電源管理 Power IC：

電源管理元件的選擇和應用本身的電源輸入和輸出條件是高度關聯的。設計者必須基於這些特定的應用需求，來挑選最適當的電源管理元件。本公司提供全面的 IC 解決方案，為客戶量身打造，解決電源管理設計所面臨的各種挑戰，應用範圍包括桌上型電腦主機板、手機、數位相機、網通設備、背光面板、筆記型電腦、LED 照明，和許多工業及車用應用。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既有的產品線銷售外，未來將搭配 FAE 技術支援，除提供 System solution (Turn-key Solution)予客戶外，並將著重於協助客戶產品快速上市以達到 Time to Market 之最終目標。

而在微處理器控制器方面，將在各趨勢產業中提供許多解決方案，例如：針對汽車電子應用控制提供評估板及整合方案。IoT 物聯網部分則提供 Turn-Key 開發板，以利客戶進行快速開發，並提升公司競爭力。

二、114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 經營方針

- (1)提升營業毛利。
- (2)開拓新市場、增加營收。
- (3)加強訂單控管並降低庫存、去化呆滯庫存。
- (4)嚴格控管客戶信用額度。
- (5)加強訓練，提升業務人員的素質。
- (6)加強工程師能力，強化與客戶之合作關係。

2.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本公司 114 年度預計銷售情形如下：

單位：KPCS

產品	114 年度預計銷售量
分散式元件	994,372
液晶驅動 IC	1,708
微處理器	1,866
金屬表面處理	1,258
其他	10,903
合計	1,010,117

(2)依據：本公司預計銷售數量係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供需狀況，並考量本身產品佈局及業務發展而定。

3. 重要之產銷政策

- (1)推廣利基型及汎用型產品，降低風險。
- (2)慎選新的產品線。
- (3)加強服務客戶，提升公司的價值。
- (4)加強海外公司的風險管理以及督促業務成長。
- (5)增加營業人員、拓展各產品之領域及客戶群，以提升營收。

董事長 蔡棟國



總經理 蔡棟國



會計主管 吳詩嘉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審 計 委 員 會 審 查 報 告 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益彰會計師及周筱姿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蔡有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十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4004809 號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昱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昱捷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昱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銷售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三)，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經營電子零組件之銷售並於出貨時即認列銷售收入。惟因銷貨交易條件包含起運點交貨或目的地交貨，其中屬目的地交貨部分通常需涉及人工作業以確認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售收入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以瞭解及檢視銷售收入認列之程序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評估及驗證管理階層就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銷售收入交易截止控制之適當性，包括核對銷貨單、出貨單及客戶簽收單之日期，以佐證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關鍵查核事項-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經營電子零組件之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昱捷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則按其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由於個別辨認有過時或陳舊存貨項目之淨變現價值涉及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以瞭解及檢視備抵存貨評價損失提列之程序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項目已列入該報表。
4. 評估管理階層所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相關文件，並與觀察存貨盤點所獲得資訊核對。
5. 就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損毀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並加以計算。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昱捷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昱捷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昱捷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昱捷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昱捷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昱捷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昱捷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益彰

梁益彰



會計師

周筱姿

周筱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0 日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5,626	14	\$	112,037	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及八		97,006	8		106,507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834	-		1,60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八		314,274	27		397,037	3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7,100	1		4,752	-
1200	其他應收款			1,543	-		88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7,037	1		8,46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253	-		1,917	-
130X	存貨	六(五)		120,357	10		188,542	15
1410	預付款項			23,986	2		33,090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	-		6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30,045	63		854,900	6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六(二)		-	-		141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30,350	3		19,991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44,844	12		146,451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228,918	20		235,276	1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973	-		6,077	1
1780	無形資產			674	-		89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6,464	1		17,57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325	1		5,63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33,548	37		432,042	34
1XXX	資產總計		\$	1,163,593	100	\$	1,286,942	100

(續次頁)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130,318 11	\$	209,094 1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925 -		169 -
2150	應付票據			4,187 -		1,315 -
2170	應付帳款			149,177 13		196,049 15
2200	其他應付款			30,533 3		27,289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 -		21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1,384 -		1,501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八		9,134 1		9,66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19 -		1,35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26,177 28</u>		<u>446,643 3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128,327 11		137,461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3,727 1		57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2,016 -		3,46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34 -		1,11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5,204 12</u>		<u>142,621 11</u>
2XXX	負債總計			<u>461,381 40</u>		<u>589,264 4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465,679 40		465,679 3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183,169 16		183,169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23,567 2		22,38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27 -		3,889 -
3350	未分配盈餘			16,677 1		24,488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1,193 1	(1,927)	-
3XXX	權益總計			<u>702,212 60</u>		<u>697,678 54</u>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1,163,593 100</u>	\$	<u>1,286,942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棟國



經理人：蔡棟國



會計主管：吳詩嘉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1,489,624	100	\$ 1,447,3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一)	(1,365,916)	(92)	(1,311,978)	(9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23,708	8	135,322	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5,723)	(3)	(43,132)	(3)
6200 管理費用		(52,104)	(4)	(47,60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181)	(1)	(22,341)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438	-	(1,01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8,570)	(8)	(114,092)	(8)
6900 營業利益		5,138	-	21,23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517	-	1,48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	8,657	1	9,97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9,175	1	6,16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及七	(14,338)	(1)	(17,97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368)	-	(4,75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643	1	(5,096)	-
7900 稅前淨利		16,781	1	16,134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2,083)	-	(4,267)	-
8200 本期淨利		\$ 14,698	1	\$ 11,867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六)	\$ 10,359	1	\$ 2,42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0,359	1	2,42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61	-	(45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761	-	(45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3,120	1	\$ 1,96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818	2	\$ 13,829	1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2		\$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2		\$ 0.2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棟國



經理人：蔡棟國



會計主管：吳詩嘉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換	差	額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112 年 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5,679	\$ 183,169	\$ 20,889	\$ 6,137	\$ 35,148	(\$ 5,699)		\$ 1,810	\$ 707,133									
本期淨利	-	-	-	-	11,867	-		-	11,8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59)		2,421	1,9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867	(459)		2,421	13,829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91	-	(1,491)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248)	2,248	-		-	-									
現金股利	-	-	-	-	(23,284)	-		-	(23,28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65,679	\$ 183,169	\$ 22,380	\$ 3,889	\$ 24,488	(\$ 6,158)		\$ 4,231	\$ 697,678									
113 年 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5,679	\$ 183,169	\$ 22,380	\$ 3,889	\$ 24,488	(\$ 6,158)		\$ 4,231	\$ 697,678									
本期淨利	-	-	-	-	14,698	-		-	14,6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761		10,359	13,1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698	2,761		10,359	27,818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87	-	(1,187)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962)	1,962	-		-	-									
現金股利	-	-	-	-	(23,284)	-		-	(23,284)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65,679	\$ 183,169	\$ 23,567	\$ 1,927	\$ 16,677	(\$ 3,397)		\$ 14,590	\$ 702,21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棟國



經理人：蔡棟國



會計主管：吳詩嘉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781	\$ 16,13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一) 8,934	8,387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144	104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438)	1,0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六(十九) 141 ()	3,102)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517)	(1,489)
股利收入	六(十八) (158)	(248)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六(十九) (3,569)	-
利息費用	六(二十) 14,248	17,6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368	4,750
兌換損益	4,770	1,5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71	526
應收帳款	83,503 ()	(72,81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650)	(3,141)
其他應收款	(661)	(86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28	3,190
存貨	68,185	267,620
預付款項	9,071 ()	(14,242)
其他流動資產	37	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756 ()	(7,778)
應付票據	2,872 ()	(961)
應付帳款	(46,872)	(29,121)
其他應付款	3,177	803
其他流動負債	(831)	6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1,490	188,620
收取之利息	2,517	1,489
支付之利息	(14,160)	(18,408)
收取之股利	158	2,659
收取(支付)之所得稅	1,624 ()	(1,96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1,629	172,4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	4,918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六) - ()	(10,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八) (876)	(858)
取得無形資產價款	(701)	(1,1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5,000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307)	2,6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9,501 ()	(5,7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617 ()	(10,1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五) (83,546)	(73,916)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9,661)	(13,05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1,166)	(1,47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二十五) (23,284)	(23,2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657)	(111,7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3,589	50,5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037	61,5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5,626	\$ 112,03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棟國



經理人：蔡棟國



會計主管：吳詩嘉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蔡棟國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4004883 號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昱捷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昱捷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昱捷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昱捷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昱捷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銷售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五)。

昱捷集團經營電子零組件之銷售並於出貨時即認列銷售收入。惟因銷貨交易條件包含起運點交貨或目的地交貨，其中屬目的地交貨部分通常需涉及人工作業以確認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售收入之截止列為查核最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以瞭解及檢視銷售收入認列之程序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評估及驗證管理階層就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銷售收入交易截止控制之適當性，包括核對銷貨單、客戶簽收單及相關單據之日期，以佐證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關鍵查核事項-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昱捷集團經營電子零組件之銷售，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昱捷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則按其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

由於個別辨認有過時或陳舊存貨項目之淨變現價值涉及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訪談以瞭解及檢視備抵存貨評價損失提列之程序及會計政策，並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瞭解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符合其會計政策，以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項目已列入該報表。
4. 評估管理階層所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之合理性及相關文件，並與觀察存貨盤點所獲得資訊核對。
5. 就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損毀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並加以計算。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昱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昱捷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昱捷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昱捷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昱捷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昱捷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昱捷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益彰

梁益彰



會計師

周筱姿

周筱姿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0 日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12月31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70,713	23	\$	223,09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八		106,259	9		114,87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834	-		1,60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八		333,290	28		418,654
1200	其他應收款			2,865	-		2,286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774	-		4,398
130X	存貨	六(五)		129,366	11		195,503
1410	預付款項			33,839	3		42,27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70	-		35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82,210	74		1,003,048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	-		14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30,350	3		19,99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32,355	20		240,91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七		4,981	-		6,495
1780	無形資產			674	-		89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7,938	2		19,27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400	1		5,71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4,698	26		293,418
1XXX	資產總計		\$	1,176,908	100	\$	1,296,466

(續次頁)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130,318	11	\$ 209,094	1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925	-	169	-
2150	應付票據			4,187	1	1,315	-
2170	應付帳款			155,410	13	199,397	15
2200	其他應付款			36,347	3	32,79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	-	21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1,956	-	1,92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及八		9,134	1	9,66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27	-	1,54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39,004	29	456,120	3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八		128,327	11	137,461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3,727	-	57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2,456	-	3,46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82	-	1,16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5,692	11	142,668	11
2XXX	負債總計			474,696	40	598,788	4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465,679	40	465,679	36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183,169	16	183,169	14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567	2	22,38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27	-	3,889	-
3350	未分配盈餘			16,677	1	24,488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1,193	1	(1,92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702,212	60	697,678	54
3XXX	權益總計			702,212	60	697,678	54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76,908	100	\$ 1,296,466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棟國



經理人：蔡棟國



會計主管：吳詩嘉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1,550,750	100	\$	1,508,88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	(	1,408,791)	(91)	(	1,354,697)	(90)
5900 營業毛利			141,959	9		154,183	10
營業費用	六(二十) (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47,141)	(3)	(	44,236)	(3)
6200 管理費用		(	63,270)	(4)	(	59,29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1,181)	(1)	(	22,341)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738	-	(	1,75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30,854)	(8)	(	127,627)	(8)
6900 營業利益			11,105	1		26,55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3,541	-		2,370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400	-		1,73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6,999	1		4,666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及七	(	14,359)	(1)	(	18,00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581	-	(	9,239)	(1)
7900 稅前淨利			17,686	1		17,317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2,988)	-	(	5,450)	-
8200 本期淨利		\$	14,698	1	\$	11,867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六)	\$	10,359	1	\$	2,42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0,359	1		2,42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718	-	(	44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二)		43	-	(	1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761	-	(	45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3,120	1	\$	1,96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818	2	\$	13,829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698	1	\$	11,867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7,818	2	\$	13,829	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2	\$		0.2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2	\$		0.2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棟國



經理人：蔡棟國



會計主管：吳詩嘉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		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465,679	\$ 183,169	\$ 20,889	\$ 6,137	\$ 35,148	(\$ 5,699)	\$ 707,133
本期淨利		-	-	-	-	11,867	-	11,8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59)	1,9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867	(459)	13,829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91	-	(1,491)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2,248)	2,248	-	-
現金股利		-	-	-	-	(23,284)	-	(23,28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65,679	\$ 183,169	\$ 22,380	\$ 3,889	\$ 24,488	(\$ 6,158)	\$ 697,678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465,679	\$ 183,169	\$ 22,380	\$ 3,889	\$ 24,488	(\$ 6,158)	\$ 697,678
本期淨利		-	-	-	-	14,698	-	14,6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761	13,12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698	2,761	27,818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87	-	(1,187)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962)	1,962	-	-
現金股利		-	-	-	-	(23,284)	-	(23,284)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65,679	\$ 183,169	\$ 23,567	\$ 1,927	\$ 16,677	(\$ 3,397)	\$ 702,21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棟國



經理人：蔡棟國



會計主管：吳詩嘉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686	\$ 17,31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 11,891	11,324
攤銷費用	六(二十) 144	1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八) 141	(3,102)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738)	1,753
利息收入	六(十六) (3,541)	(2,370)
股利收入	六(十七) (158)	(248)
利息費用	六(十九)及七 14,269	17,717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六(十八) (3,569)	-
兌換損益	六(二十四) 4,770	1,5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71	526
應收帳款	85,969	(62,990)
其他應收款	(579)	996
存貨	66,137	272,010
預付款項	8,404	(14,625)
其他流動資產	87	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 流動	756	(8,141)
應付票據	2,872	(962)
應付帳款	(43,987)	(31,050)
其他應付款	3,464	(1,062)
其他流動負債	(821)	55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3,968	199,306
收取之利息	3,541	2,370
支付之利息	(14,181)	(18,442)
收取之股利	158	248
收取(支付)之所得稅	950	(13,0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4,436	170,4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	4,918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六) -	(10,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七) (876)	(858)
取得無形資產價款	(701)	(1,1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5,000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310)	2,6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8,615	(6,0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728	(10,3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四) (83,546)	(73,916)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9,661)	(13,05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四) (1,743)	(2,03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二十四) (23,284)	(23,2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8,234)	(112,289)
匯率影響數	2,688	(3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7,618	47,3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3,095	175,6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0,713	\$ 223,09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棟國



經理人：蔡棟國



會計主管：吳詩嘉



附件四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前	修訂後	修訂理由
第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給付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十二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 <u>(本項員工酬勞數額應有不低於 30% 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u> 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給付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二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九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九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九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九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u>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日。</u>	增列修訂日期。

附件五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悉依本規範辦理。
 - 二 本公司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但有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 四 上市及上櫃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六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一○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一一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一二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一三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一四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一五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 一六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一七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一八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須再行表決。
- 一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附件六 公司章程(修訂前)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昱捷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Sentronic International Corp.。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 | | |
|----|---------|------------------------|
| 01 | CC01080 |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 02 | I301020 | 資料處理服務業。 |
| 03 | I301030 |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 04 | F213060 | 電信器材零售業。 |
| 05 | E605010 | 電腦設備安裝業。 |
| 06 | F219010 | 電子材料零售業。 |
| 07 | F119010 | 電子材料批發業。 |
| 08 | IZ13010 | 網路認證服務業。 |
| 09 | I501010 | 產品設計業。 |
| 10 | F113010 | 機械批發業。 |
| 11 | F113990 |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 12 | F213080 | 機械器具零售業。 |
| 13 | F213990 |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
| 14 | F113050 |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 15 | F213030 |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 16 | F108031 | 醫療器材批發業。 |
| 17 | F208021 | 西藥零售業。 |
| 18 | F208031 | 醫療器材零售業。 |
| 19 | F102030 | 菸酒批發業 |
| 20 | F203020 | 菸酒零售業 |
| 21 | IZ99990 | 其他工商服務業。 |
| 22 | ZZ99999 |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 二 條之一：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為對外背書保證，本公司辦理對外背書保證，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有關規定辦理。

第 二 條之二：本公司如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投資總額不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四十。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 四 條：(刪除)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拾億元整，分為壹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得分次發行。前述股份總額保留肆佰萬股，作為認股權憑證轉換之用。

第 五 條之一：本公司得經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及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發行日收盤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 五 條之二：本公司收買之股份，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轉讓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發給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供員工承購股份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承購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第 六 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亦得採免印製股票方式發行股份，並洽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七 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八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 八 條之一：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經濟部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 九 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條：本公司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 四 章 董 事 及 審 計 委 員 會

第十二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規定。

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其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十二條之一：本公司得為董事購置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因依法執行職務導致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

第十三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四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會開會，董事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並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及授權範圍。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四條之二：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之。

第十五條：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第十八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第 五 章 經 理 人

第十六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 六 章 會 計

第十七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八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給付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得經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本公司所屬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盈餘分配之股利政策，發放之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所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第 七 章 附 則

第十九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二十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九日

第 一 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九日

第 二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十日

第 三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第 四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 五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十六日

第 六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

第 七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七日

第 八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六日

第 九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第 十 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十月十二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十月十六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八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十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十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廿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
第廿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廿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廿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廿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
第廿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廿七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
第廿八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廿九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廿五日。

昱捷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棟 國



附件七 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一、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暨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

職 稱	應持有股數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 事	3,725,429	9,816,229

停止過戶日：114年4月22日

註1：獨立董事之持有股數依法不計入全體董事之持有股數，本公司已選任獨立董事四人(達二人以上)，故獨立董事以外之全體董事依法定成數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註2：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之適用。

二、全體董事持有情形

職 稱	姓 名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 事 長	蔡 棟 國	4,988,290
董 事	石 幸 兒	4,237,420
董 事	吳 綉 鴛	446,904
董 事	洪 國 盛	43,615
董 事	翁 肇 嘉	100,000
獨 立 董 事	蔡 有 智	0
獨 立 董 事	吳 宗 岳	0
獨 立 董 事	蔡 有 仁	0
獨 立 董 事	許 獻 忠	0

停止過戶日：114年4月22日